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及细节尚未最终确定，本次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等会议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 14:00 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5 名，实际参会董事 5 名。

（五）本次董事会由公司副董事长徐立军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3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2 个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 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21 日起因筹划转让控股权停牌，自 2016 年 11 月 3 日起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并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2)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钼炉料、钼化工、钼金属等钼系列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总体下行，GDP 增速下滑，国内钢铁行业运营举步维艰。受钢铁市场持续冲击以及钼行业自身供需失衡加剧影响，钼市场全年动荡，价格持续下跌，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严峻挑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通过收购网络游戏等新兴行业公司丰富公司业务类型，促进公司转型升级，降低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给公司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尽快扭转主营亏损的局面，提升上市公司的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3) 重组框架介绍

1) 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主要交易对象拟定为拥有标的资产的第三方，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2) 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或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可能视情况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与各相关方、有关部门沟通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仅为各相关方初步论证的框架性方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具体事项及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 标的资产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购买的资产或涉多个标的，其中之一为北京开天创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开天”）的大多数或全部股东权益。北京开天的主营业务为移动游戏的研发。

除北京开天外，公司计划将包括海外资产在内的其他标的资产纳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海外资产为游戏公司 Gram Games Teknoloji AŞ(以下简称“Gram Games”)，Gram Games 主要从事手机游戏开发业务，公司计划收购其 100%股权。

公司已与 Gram Games 相关方签署重组框架性协议，收购最终金额及方式尚未最终确定。

2、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1) 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工作

截止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

公司目前已安排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开展包括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将在与相关中介机构完成服务协议具体条款的协商后签订相关服务协议。为本次重组服务的财务顾问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法律服务单位为通力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为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 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2016年11月3日，公司发布了《新华龙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3日起停牌预计不超过一个月；2016年12月3日，公司发布了《新华龙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5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一个月；2016年12月29日，公司发布了《新华龙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进展公告。

(3)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涉及前置审批

本次重组涉及海外收购，将涉及相关前置审批程序，可能涉及到发改部门境外投资项目核准或备案、商务部门境外投资备案以及办理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前置审批时间较长、程序相对复杂。

3、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收购海外资产，前期准备工作和尽职调查工作量相对较大，与交易对方的商业谈判期较长，且涉及海外资产所在国政府相关部门以及国内商务主管部门、发改委、外汇管理部门等有关部门审批和备案，预计无法按原定时间复牌。本次继续停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第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4、下一步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并披露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预计复牌时间。

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尽力促成本次资产重组，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不超过2个月。

停牌期间，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组织对重组所涉标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同时，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相关信息，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8日